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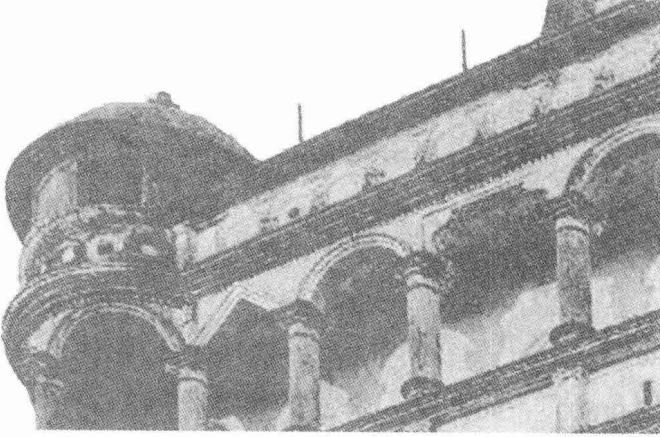
凤 群 ● 著

岁月如烟，人生多艰。生命在逆境里抗争，人性在幽暗中对决。尽管芸芸众生的命运犹如浮游的谜船，但总有一种不屈的力量在其中贯穿，遂使传奇永不熄灭……

红碉楼

HONGDIAOLOU

新华出版社



红碉楼

HONGDIAOLOU

凤 群 ● 著

新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红碉楼/凤群著. ——北京：新华出版社，2012.5

ISBN 978-7-5011-9947-1

I. ①红… II. ①凤… III. ①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②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IV. ①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073637号

红 眇 楼

著 者：凤 群

出版人：张百新

装帧设计：李尘工作室

责任编辑：李 成

责任印制：廖成华

出版发行：新华出版社

地 址：北京石景山区京原路8号 邮 编：100040

网 址：<http://www.xinhapub.com> <http://press.xinhuanet.com>

经 销：新华书店

购书热线：010-63077122

中国新闻书店购书热线：010-63072012

照 排：新华出版社照排中心

印 刷：河北高碑店市德裕顺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成品尺寸：160mm×230mm 1/16

印 张：23

字 数：270千字

版 次：2012年5月第一版

印 次：2012年5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011-9947-1

定 价：32.80元

图书如有印装问题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010-63077101

序

洪治纲

凤群先生是我的文学启蒙老师。1984年秋天，当我迈进大学校园的时候，我并不知道，自己恰巧遇上了一个文学极盛的好时光。后来，我渐渐发现，在那个年代，校园诗人就像王子一样到处受宠，很多人都对诗歌抱着宗教般的虔诚和痴迷。不写诗是不可思议的，在中文系，写诗不只是最为流行的时尚生活，还是对自我才能的一种终极认证。发表一首诗歌，远比某门功课考了一百分要荣耀得多。

因此，我们对待诗人就像对待天才一样，从来都是持以最为崇高的文学敬礼。几乎每一个人都沉迷于诗歌，每一个人都陶醉在诗人的梦乡里。我也不能例外。于是，我悄悄地将自己的第一首诗投到了校报。感谢凤群老师，他是校报唯一的副刊编辑。记得当时他将我叫到编辑部，给我面授了许多写诗的要领，然后帮我修改了那首处女作，并发表在校报上。

这让我激动了数日，我将之视为命运的酬谢。特殊的年代，让我遇上了特殊的启蒙老师，也让我们从此结下了数十年的师生情谊。事实上，我在大学读书的时候，凤群先生已经是一位相当活跃的青年作家。记得当时的《中国作家》、《青年文学》等杂志都发表了他的小说，其中的《谜船》曾轰动一时，许多中文系的师生争相传阅，我当然也



红碉楼

一一拜读过。这些小说留给我的印象至今未忘，现代，神秘，充满了某种轻逸而又灵动的审美气息。

岁月如梭。二十多年过去之后，我们又先后来到了岭南，在不同的高校里都从事现当代文学的教学。所不同的是，为了文学评论和研究，我早已抛却了写诗的梦想，也丧失了写诗的激情。而凤群先生依然坚持做着小说家的梦，并在教学科研之余，陆续发表了不少小说。这本小说集《红碉楼》便是见证。

2

《红碉楼》收录了凤群先生十一篇小说，是其创作中最为精华的部分。这些作品或伸向吊诡的历史深处，或徜徉在现实的底层，或往返于记忆与现实之间，呈现了作家颇为宽阔的叙事视野。从叙事格调上看，它们依然延续了作家一以贯之的审美特质，轻逸而又温婉，粘稠而又神秘；人物关系若即若离，人物的内心世界却异常丰饶；故事情节大多曲折迷蒙，宛如江南烟雨中的田间小径。这是“凤群式”的叙述风格，它决定了凤群先生的小说洋溢着阴柔之美，温润之美，兼及某种感伤主义的内在韵致。

因此，读凤群先生的小说，我们也许不会体验到燕赵悲歌式的雄浑和苍凉，也难以感受到血性和彪悍的阳刚之气，但是，我们却始终浸润在一种典雅舒缓的意境中，穿行在各种迷离不清的人物命运里，体会一次又一次繁杂而无序的人生碰撞，感受一种又一种命运的无常和无奈。在《立园》中，凤群先生曾叙述到：“西扬在本质上是个诗人，他崇尚古典，时常将自己沉浸在那些杂乱无章且又十分清晰的优美境界里，自己独自一人去品评其中的况味。那些优雅浪漫而具有古典性质的情境，也时常模糊了历史与现实在他心中的距离，使他的意识经常重叠于两个不同的时空而陷于困惑。”在很大程度上，我以为，这句话其实也是凤群先生自我气质的一种写照。

这种贴近古典而又不乏现代意识的审美追求，使得凤群先生的小说既显得细腻、典雅、感伤，拥有宋词般婉约的气质，又充满了某些神秘、奇谲和悖谬的特征，折射了创作主体的现代哲思。譬如在《红

碉楼》中，作家以岭南文化中特有的碉楼作为空间载体，将情仇、匪劫、家怨、粤剧、侨眷、自梳女等等，汇聚于一个复杂的故事之中，通过司徒长风、慧仪、十一郎之间的情感纠葛与冲突，展示了民族劫难的大背景下，人性的疯狂与乖张，命运的无奈与无常。《立园》以一位青年画家西扬在立园写生为视点，缓缓地打开了立园里的隐秘历史。它与其说是一个男人与两个女人的情感冲突史，还不如说是中国传统女性曲折的命运史，其中所隐含的伤与痛、悲与怨，缠绕在竹青与梅云的内心，成为她们一生也难以挣脱的宿命，同时也构成了后人解读不尽的人生谜团。《小鸟天堂》则叙述了一段凄美的网恋。它着眼于信任，视心灵的敞开为爱情的基石，从日趋功利和虚伪的现实伦理中，展示了两性情感真诚交流的困境。在这篇小说中，小鸟天堂与纯洁的爱情形成了一种互为隐喻的关系，天堂的树林里只剩下白鹭和灰鹭，就像现实的爱情中只留下欲望和功利。

无论是碉楼、立园，还是小鸟天堂，它们都是广东江门的文化标志，也是岭南侨乡的一些重要符号。凤群先生以此作为叙事对象，无疑体现了他对这片土地的挚爱。他试图从这些具有深厚文化意蕴的载体中，寻找千年岭南的精神血脉，展示一个外来移民作家对本土文化的感悟和思考。

与此同时，在这本小说集中，作家还刻意收录了一些有关故乡徽州的叙事。凤群先生出生于皖南，自幼便饱受徽州文化的熏陶。在很多小说中，他曾经执迷于探讨有关徽州的文化精神。像《徽州纪事》、《柴窑瓷瓶》等，便是这方面的代表之作。在这些作品中，作家并不是刻意去表现某种地域性的文化镜像，而是将之融入人物的内心深处，以人物的性格和命运来诠释这种文化特有的精神气质。

文学是人学，它永远离不开对人性的探索。凤群先生对人性的探讨充满了热情，尤其是对那些非理性的生命情状，对那些像头发一样纷乱的情感意绪，他更是显得极为痴迷。像《都市民谣》、《雪崖》、《迷船》、《包装时代》、《天使的飞行》等，都体现了创作主体的这种审美



红碉楼

意愿。无论是在战火纷飞的残酷环境中，还是在欲望横流的市场环境中，各种非理性的人性状态，都在作家的笔下呈现出异常妖娆的景观，鲜活灵动，又耐人寻味。它是原始生命的自然流露，也是人生之所以曼妙而诡异的内在缘由。凤群先生在表达这些生命的存在状态时，从不亮出自己的主观价值判断，这也体现了一个作家对生命的尊重。

就我个人的审美趣味而言，我最喜欢的，还是凤群笔下的女性形象。她们仿佛是一群善良而柔韧的精灵，洋溢着东方传统文化中的某种神韵。她们天生丽质，却又多愁善感；渴望专注之爱，却又屡受伤害；直面尖锐的现实，却又不乏浪漫的怀想。像《天使的飞行》中的安琪、《雪崖》中的芬、《都市民谣》中的阿香、《1986年的爱情》中的刘卉、《红碉楼》里的慧仪、《立园》中的竹青等等，都是如此。可以说，她们不仅彰显了小说内在的阴柔之美，也成功地展示了小说叙事的诗性气质。

我常常想，一个优秀的小说家不应该在现实面前忍气吞声，而应该对一切人类可能性的生活饱含激情和幻想。他的叙事，不是对现实逻辑的简单复制，而必须穿透所谓“客观真实”的经验压制，展示生命应有的复杂和丰饶，典雅和诗意。从某种意义上说，凤群先生的小说一直体现了这种审美追求。

2012年4月2日于广州

（本文作者为著名文学评论家、暨南大学文学院教授）

目录

CONTENTS

序 / 洪治纲.....	1
红碉楼.....	1
立园.....	31
小鸟天堂.....	57
包装时代.....	69
都市民谣.....	107
1986 年的爱情.....	147
徽州纪事.....	164
柴窑瓷瓶.....	173
雪崖.....	187
谜船.....	218
天使的飞行.....	275
后记.....	356



红
碉
楼

红 碉 楼

一

慧仪在碉楼里心惊胆战地待了一夜，她几乎没有合眼。土匪来势汹汹，扬言要活捉司徒长风，先是火把的光将白沙镇的夜空照亮，然后枪声大作，接着里外三层将整个“松风楼”围个水泄不通，熊熊燃烧的光焰将碉楼映照得红光闪闪。土匪头单眼彪骑在一匹马上，对着碉楼狂喊：“司徒长风，你要是有种，就露出你的狗脸来！”司徒长风果从碉楼上的“燕子窝”里探出脸来，冲着他就是一梭子弹：“本县长堂堂正正，还怕你这几个蟊贼？不怕死的就过来！”司徒长风的枪法不太准，子弹射在马腿上，马一个趔趄将单眼彪摔了下来。碉楼上的县自卫队员们乘机一阵扫射，土匪便像秋天的落叶纷纷坠地。单眼彪见折腾了大半夜，也没有攻下碉楼，反而自己人被打死了不少，便不敢恋战仓皇离去。

天刚亮，司徒长风就对慧仪叫喊起来：“慧仪，你去给我们弄点吃的，我们又饥又渴。”慧仪说：“我不去，我家姐刚死，你就支派我。我昨天刚进你家门，我怎么知道你家什么地方有吃有喝的？”司徒长风有些吃惊地看着她：“呵，没有想到我这小姨子火气还不小？你去后面蕉林里



给我们割串香蕉来。”慧仪说：“你手下那么多男人你不支配，为什么偏要我去？我是你家的丫环？”司徒长风涎着脸：“慧仪，别说难听话了。弟兄们打了一夜，都累得不行，算我求你帮帮忙行不行？”慧仪见他说得在理，便不再言语，从厨房里找到一把弯刀下楼去了。碉楼的楼道黑漆漆的，她本能地有些害怕，好不容易走到楼下。她奋力地拉开碉楼沉重铁门的铁闩，一股浓重的血腥味扑面而来，熏得她透不过气来。院子里遍是紫红色凝冻的血，横七竖八地躺着几具土匪的尸体，龇牙咧嘴，死相非常难看，那些土匪看来都非常年轻。她小心翼翼地绕开那些尸体，朝紧挨着碉楼后面那片一望无际青葱的香蕉林走去。

清晨，香蕉林里到处飘着丝丝缕缕淡蓝色的雾气，慧仪穿行在绿色的蕉林里，寻找可以割的成熟的蕉。大部分香蕉都没有成熟，翠绿翠绿的，有的蕉树上还挂着暗红色的蕉蕾，像一朵朵倒垂的莲荷，宛若少女娇羞的脸。终于，她在蕉林里发现一串金黄而熟透的蕉，就朝它走了过去。当她正要割那串香蕉时，忽然听到一个男人的呻吟声轻微地传来。她吃了一惊，随即便发现在一株香蕉树下，躺着一个浑身是血的男人，由于有雾气，看不清他的脸。慧仪下意识地朝后退了几步，那男人却认出了她：“慧仪，救救我。”慧仪便壮着胆朝前走去，一直来到躺在地上的男人身边，她看见一张因失血而苍白的脸，那张脸虽然沾了血污，但仍然遮掩不了他的英俊。她很快就认出来了却有些惊讶：“十一郎，怎么是你？你也是土匪？”十一郎有些愧恧地垂下头，依然喃喃低语：“慧仪，我的腿中弹了。”慧仪迟疑了一下，蹲了下来，她看见他一条腿还在流血，便从自己胸前的衣襟上，拽下一条手绢，一边给他包扎一边问：“十一郎，你不是一直在戏班子唱戏吗，怎么当起土匪来了？”十一郎叹了一口气：“还不是给司徒长风害的！”慧仪将眼一瞪：“你胡说，司徒长风怎么会害你？”十一郎苦笑着摇摇头：“慧仪，求你一定救救我。”慧仪冷笑着：“我怎么救你？莫非你让我去古兜山土匪窝去找单眼彪把你弄回去？”十一郎摇了摇头：“单眼彪狗日的不是东西，我不会再找他了！”“那你要我怎么办呢？”

慧仪问道。十一郎说：“慧仪，求你找个地方将我先藏起来，被司徒长风看见了，我就没有命了。”慧仪有些为难了：“我上哪找地方？总不能将你弄进碉楼吧？那你更是自投罗网。”十一郎沉吟道：“这蕉林深处有个窝棚，你能把我送到那棚子里吗？”慧仪极力睁大眼睛四处看，只见雾气弥漫，绿色的蕉叶在雾气中影影绰绰，根本就看不到什么窝棚。十一郎说：“我昨夜就从蕉林里过来的，你扶我去，我知道在哪里。”慧仪蓦然想起昨天夜里的土匪很可能就是他带来的，她不由得地对眼前这个男人隐隐有了厌恶，便冷冷地说：“十一郎，我不能帮土匪的忙，你知道这会连累我的。”她说罢便去割那串香蕉，她的腿杆突然被十一郎抓住了：“慧仪，你就看在我们熟悉的份上救救我，我向你保证再也不当土匪了。”慧仪的心软了，她看见十一郎的眼里泛起了泪光。男儿有泪不轻弹，更何况是当了土匪的男人，在这瞬间，慧仪动了恻隐之心。她于是将十一郎从地上扶起来，十一郎体格健壮身子很沉，她架着他艰难地一步一步向蕉林深处走去。那里果然有一个窝棚，这是蕉林的主人在香蕉成熟季节怕贼人偷蕉为了看守而搭建的，现在兵荒马乱，这片蕉林早就无主，窝棚已是破烂不堪。

慧仪喘着气，将虚弱不堪的十一郎放在窝棚里一堆纷乱的稻草中，又从窝棚四周割来几串成熟的香蕉，放在十一郎的身边，这样他总不至于饿死。十一郎试探地问：“慧仪，你还会来吗？”慧仪不敢再看他闪着泪光的眼睛，什么也没有说，她头也不回地走出了那个窝棚。

二

司徒长风从碉楼上目睹慧仪的身影消失在那片青葱的蕉林里，他才放心地转过身来。他其实无意支配慧仪，他可以让他手下人任何人去做割蕉这样的事，只不过刚才对自己的小姨子作了一点试探而已。慧仪自



从自梳当了姑婆后，已经很久没有见过面，她的突然到来着实让司徒长风吃惊不小。因为，关于秀仪的死讯，他并没有张扬，慧仪已经自梳，所以也没必要告诉她。自从那件事发生后，秀仪没有再出过碉楼。但是，就在昨天举行葬礼的时候，久未谋面的慧仪突然神秘出现，她简直和过去判若两人，一身姑婆打扮，黑衣黑裤，黑色的发髻上斜插一朵白花，满脸煞气。她先跪在秀仪的棺木前放声痛哭，接着就阴沉着脸追问她的家姐是怎么死的？为什么要将她家姐关在碉楼不许外人探望？大有兴师问罪之势。司徒长风说不让外人打扰秀仪是让她保胎安静休养，再说秀仪也说过她不想见慧仪，慧仪自梳当了姑婆，就等于和家族断绝了关系。秀仪最终死于难产，镇上技术高超的接生婆阿秋婆也来参加了秀仪的葬礼，她作了旁证。阿秋婆告诉慧仪，当司徒长风将她接来时，她也无能为力，秀仪是横产，大人和小孩都没有保住。阿秋婆的话使慧仪平静下来，但她仍然责问司徒长风：“你是县长，为什么不让自己老婆去县城生孩子？那里有大医院，若去了我家姐也不会死得这么惨。”司徒长风耸了耸肩膀说：“秀仪说什么也不愿意去县城，我有什么办法？”慧仪这才无话可说。

然而，就在当天夜里，发生了古兜山土匪单眼彪亲自来白沙镇捉拿县长司徒长风的夜袭事件。单眼彪所在的古兜山不属于司徒长风的管辖范围，他和单眼彪也没有任何仇怨，是不是慧仪招引来的？因为司徒长风心里非常清楚，慧仪自梳当了姑婆与自己有关，女人因爱生恨是有可能的，但是，昨天夜里慧仪的表现又让他的顾虑有所消解。当土匪朝碉楼开火的时候，慧仪一直蜷缩在自己的房间里，一副很受惊吓的样子，看来，他与单眼彪应该没有什么瓜葛。另外，慧仪对自己的态度都在情理之中，并没有特别反常的举动。不过，慧仪虽然是个自梳的女人，但她毕竟和秀仪是亲姐妹，她或许是来者不善，自己还得多点提防点才好。所以，他便带着试探要慧仪去割蕉，慧仪口气上虽然极不情愿，但最终还是顺从地去了。他凭着感觉隐约觉得，慧仪此行不仅仅是奔丧，而是冲着他来的。

他无端地生出了一些烦恼，忽然大叫一声：“都他妈的睡死啦？太

阳快晒你们的屁股了，都给我起来！”他的小勤务兵急匆匆奔了过来，有点惊慌地说：“县长大人，对不起。我去了趟茅房，您有事吩咐？”司徒长风被他的神情逗笑了：“不关你的事。你去告诉队长，统统给我起床。”小勤务兵应声去了，随着急促的脚步声远去，沉寂的碉楼渐渐有了忙乱的人声。自卫队长一边系着裤子，一边跑来报告：“县长，又有任务吗？”司徒长风心里觉得好笑，但仍然一脸的严肃告诫道：“土匪刚走，你们就高枕无忧，连早操也不出啦？”队长啪地一个立正，应了声“是”掉头就走。司徒长风也将他叫住了，挥了挥手：“昨天夜里弟兄们也辛苦了，早操今天就免了吧。”队长又应了声“是”，转身去了。

司徒长风忽然有些百无聊赖，便回到自己的卧室。床头摆了个外国产的留声机，留声机上有一个铜质百合花造型的大喇叭，还有几张黑色的胶木唱片。他随手拿起一张，放进了留声机中，留声机里随即响起了一个粤剧小生的唱腔，是一曲缠缠绵绵的《客途秋恨》——

凉风有信，秋月无边，睇我思娇情绪好比度日如年。小生
缪姓乃系莲仙字，为忆多情妓女麦氏秋娟。见佢声色性情人赞
美，更兼才貌的确两双全。今日天隔一方难见面，是以孤舟岑
寂晚景凉天……

是粤剧红伶十一郎的名曲。司徒长风的手指随着乐曲声轻轻打着拍子，似乎沉浸在凄婉的曲调声中，他仿佛又一次见到了十一郎那张英气勃发的脸……

三

此刻，曾经红极一时的粤剧名伶十一郎，却静静地躺在这片蕉林



深处破烂的窝棚里，他的一条腿虽然经过了慧仪的包扎不流血了，但一阵阵袭来的疼痛使他那张英武的脸扭曲变形，居然有了一种凶恶的意味。他没有想到江湖上声名赫赫的十一郎，竟然落得了这么个可悲下场，还堕落成为土匪，这一切都因为司徒长风。

一年前，在美国三藩市当华商的堂兄突然来信，要他帮忙打听一个人的情况。堂兄的一个老朋友司徒松，在三藩市经商多年有一定积蓄，一直想落叶归根回故乡养老。多年前他回家盖了一座很大的碉楼，各取自己和儿子名字中的一个字，命名“松风楼”。后来他给了儿子司徒长风一大笔钱，让他回国娶亲，然后还源源不断寄钱回来，买田置地，为自己安排晚年。当他将三藩市的全部家产处理好并将大多数积蓄都陆续寄给了儿子时，司徒松也踏上了归途，谁知他刚到香港就突然被人杀害了，开始堂兄认为可能是老人不慎被江湖上的歹徒劫财杀人。后来，有回国探亲的人告诉堂兄，说他们回去见到了司徒松的儿子，发现他不似原来他们认识的司徒长风，司徒长风也不认识他们。因此，他们断定，司徒松的儿子恐怕早也和他父亲一样被人害了，这个司徒长风极有可能是假冒的。因为处于乱世信息不通，当事者又都不在了，此事也就无人过问。但是，因堂兄与司徒松是多年挚友，虽对这件事将信将疑，却始终放心不下，由于司徒松的儿子一直在外面读书，他也不曾见过。因此堂兄随信寄来一张早年司徒松送他的儿子少年时的相片，让十一郎暗中了解一下现在这个叫司徒长风的人。

十一郎费尽周折，终于打听到，这个叫司徒长风的人原来正是他家乡新上任不久的父母官司徒县长。十一郎不敢贸然行动，他通过了解，这个司徒长风十分酷爱粤剧，还喜欢下海票戏。得知这个信息，十一郎毅然向他所在的广州粤剧班辞行，加盟故乡赤坎县城的一个小粤剧班。十一郎虽然年轻，却早已是广州粤剧界的红伶，唱片也出了不少。大家对他突然离去十分不解，班主极力挽留也无济于事。十一郎工文武小生，嗓子清亮，武艺高强，加上身段潇洒，扮相英俊，早就名震江湖，来到故乡自然是大红大紫。不久，他就被司徒长风注意

上了，身为县长的的他礼贤下士，亲自来粤剧班探望十一郎，并谦逊地拜他为师。十一郎自知身为戏子，尽管是红角，社会地位仍然低下，如此被人高看，自然非常激动。加上司徒长风温文儒雅，对粤剧艺术非常精通，他和司徒长风很快就成了推心置腹的朋友，因此十一郎对堂兄的信中内容产生了疑惑。司徒长风说他当年在三藩市就是粤剧的发烧友，在海外孤寂的日子里，粤曲就是美妙的乡音，让他消去了许多烦恼。司徒长风经常邀请十一郎和他的朋友，去县郊白沙镇他家豪华的碉楼松风楼去办“私伙局”，一种类似堂会的家庭娱乐活动。有时司徒长风还粉墨登场，唱上几句。司徒长风特别擅长男旦的戏，他的扮相俊俏，有一条好嗓子且水袖舞得极佳。他特别喜欢与十一郎对唱，最拿手的就是一曲对唱《客途秋恨》。司徒长风演旦，十一郎饰生，两人相得益彰，将一段男女之情演得缠绵悱恻异常动人。也就在这时，十一郎认识了司徒长风的夫人秀仪和她的孪生妹妹慧仪，特别是慧仪，给他留下美好的印象。

十一郎已经将司徒长风当成了知音。司徒长风后来经常邀请十一郎一人来家唱戏，有时便留十一郎在家过夜，不想这件事彻底颠覆了十一郎认为司徒长风是正人君子的看法。十一郎久在江湖，对这些达官贵人玩戏子的怪癖也早有耳闻，没有想到这样的事情居然发生在自己的身上。司徒长风开始还规矩，后来他竟然将自己真的当成戏中的小旦，将十一郎当成了夫君，在睡觉时少不了有许多非分的动作。一开始，十一郎只觉得非常不自在，但碍于司徒长风的身份他不好发作。他也想逃离，但想起堂兄的嘱托，为了探清事实真相，他只好暂时含羞忍辱虚与周旋。直到那天秀仪不经意中将那张少年司徒长风相片的事暴露，司徒长风终于露出了杀机。十一郎从此流落江湖，司徒长风一直在追捕他，他只好无奈地告别舞台东躲西藏。但司徒长风的力量实在太强大了，最后他只好横下一条心，去古兜山投奔了土匪单眼彪。他的目的只有一个，借助单眼彪的力量，将司徒长风这个恶魔生擒活捉，对自己海外的堂兄也有个交代。但是他所托非人，还玷污了自己



半世英名。单眼彪只是个草莽土匪，他的手下尽是些乌合之众，根本就不是司徒长风的对手，刚一交火就溃不成军。虽然十一郎不想让司徒长风知道自己投奔了土匪，交火时他一直躲在暗处，但自己一条腿还是中了流弹，却被单眼彪的部下见死不救残忍地扔在香蕉林里。

幸亏遇到了慧仪，但慧仪能够救自己出险境？她还会来吗？

四

在回来的路上，慧仪割下最初发现的那串金黄而熟透的蕉，那串香蕉非常沉重，她掮着它出了香蕉林，朝那座高大巍峨的碉楼走去。

雾气依然弥漫，慧仪突然有一种时光倒流的感觉。那是三年前，慧仪从自家的蕉林里同样扛着一串成熟的香蕉，顺着村口的那条官道走了回来，就在这时，她听到一阵急促的马蹄声从身后传来。慧仪回转身，她看见一匹白马喷着白气高昂着头停在她身边，骑马的是一个穿着白色丝绸衬衫的洋装青年。就在她有些惶惑的时候，那青年男子在马上欣喜地叫道：“秀仪，果然是你啊！”慧仪知道他认错了，便摇摇头：“秀仪是我家姐。”那洋装青年啊地一声跳下马：“你就是慧仪吧，我听你家姐说过你。我带你回去吧。”慧仪这才细细端详来客的脸，他皮肤白净，眉清目秀。青年热情地将慧仪肩上的那串蕉接过，放在马鞍前，又将慧仪扶上马去。慧仪从来没有骑过马有点害怕，那青年不由分说，一下就将她托了上去，然后自己飞身上马，坐在她的身后。

马在奔驰，慧仪顿时有了腾云驾雾的感觉。她第一次与一个年轻的男人这样亲密接触，不觉耳热心跳，屏住呼吸，连眼睛也不敢睁开。她拼命地抓住马鬃，身体却不由自主地向后靠去，他抓住缰绳的手臂正好成了她的护栏。她闻到了青年男人身上特有的体味，其中还夹杂

着淡淡好闻的香水味，甚至，她还感受到他的呼吸。慧仪就在那一刻，突然意识到这个男人与自己很亲近，有一种可依赖的感觉。终于马停下了，慧仪听到秀仪有点气急败坏的尖叫声：“慧仪，你也太不懂事了。快下来！”慧仪惊慌地溜下马来，像一个做错事的孩子，她不想看秀仪紧绷的脸。“这不怪慧仪，是我主动带她回来的。我第一次上你家来，不认识路，也需要个向导啊。”青年男人笑着迎了上去，秀仪紧绷的脸慢慢松弛下来，像一只小鸟扑进了他的怀抱。慧仪后来才知道，他是个外洋归来的青年，名字叫司徒长风。慧仪就在那一天，不知不觉在心底喜欢上了她这个未来的姐夫，到底是什么原因她自己也说不清楚……

慧仪扛着那串香蕉进了碉楼，她看见司徒长风笑吟吟地从楼梯上迎了下来：“慧仪，辛苦你了。”他俯下身来，接过那串香蕉，由于挨得很近，她又一次嗅到了他身上淡淡好闻的香水味。她便有些惶惑，情不自禁地跟着她走了上去。

碉楼的八楼是个阔大的平台，自卫队的男人们全起床了，有的在整理武器，有的在练武功。其中有个队员见到慧仪就叫起来了：“哎呀，县长，你的夫人又活了吗？怎么变成姑婆了？”慧仪知道这些人是昨天晚上到的，没有见到她，大惊小怪也就不足为奇。司徒长风走了过去，轻声喝道：“休得胡说，这是我的姨妹慧仪，他和我夫人是孪生姐妹。”司徒长风便将那串香蕉分发给他们：“多谢弟兄们昨夜帮衬，打了个胜仗，我估计单眼彪是不敢再来了。你们先吃根蕉垫个肚，回头将院子里的尸首处理掉，我一定去镇上酒楼犒劳大家。”队员们一阵欢呼，气氛又热烈起来。慧仪说，“姐夫，还有什么事要吩咐？”司徒长风便关切地拍了一下她的肩膀：“好了，没有你的事了。慧仪，你打算什么时候走？”慧仪板着脸说：“姐夫，我昨天刚来，你现在就要赶我走吗？”司徒长风说：“哪里，秀仪不在了这里还是你的家，只是不要坏了你们做姑婆的规矩就好。”慧仪说：“那好，我正要和你商量，既然来了我就不想走了。”她见司徒长风眼睛瞪大了，便笑了笑：“姐